



(19) 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 新型說明書公告本

(11) 證書號數：TW M511140 U

(45) 公告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1) 申請案號：104205131

(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04 月 07 日

(51) Int. Cl. : **H01R12/71 (2011.01)****H01R13/46 (2006.01)**

(71) 申請人：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 ASUSTEK COMPUTER INC. (TW)

臺北市北投區立德路 15 號

(72) 新型創作人：石柏文 SHIH, PO WEN (TW)；林致宏 LIN, JHIH HONG (TW)

(74) 代理人：葉璟宗；詹東穎；劉亞君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7 項 圖式數：5 共 16 頁

(54) 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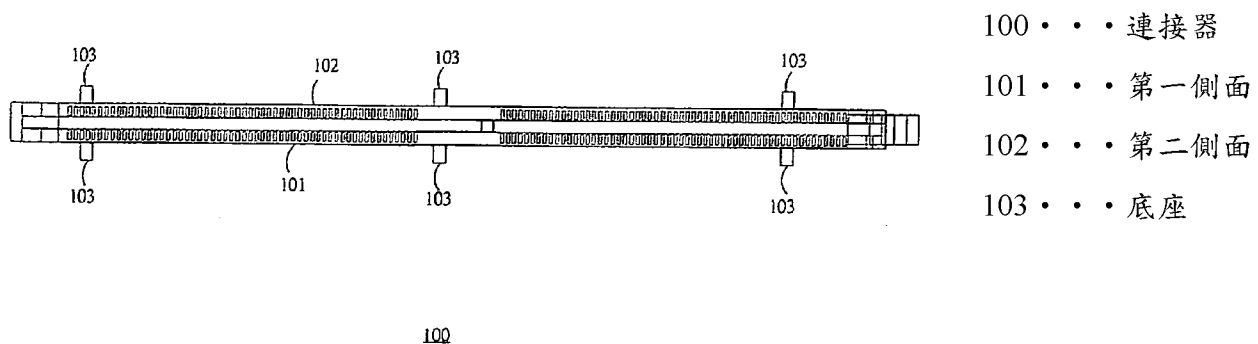
連接器

CONNECTOR

(57) 摘要

本創作揭示一連接器，包括一第一側面、一第二側面及複數個底座。該些底座凸設於該第一側面及第二側面上，用於和該連接器一起固定至一電路板上。

A connector includes a first surface, a second surface and a plurality of bases. The bases are disposed at the first surface and the second surface convexly, and fixed on a circuit board with the connector.



第 2 圖

新型摘要

※ 申請案號：104205131

※ 申請日：104.4.07

※IPC 分類：H01R 12/71(2011.01)
H01R 13/46(2006.01)

【新型名稱】連接器

CONNECTOR

【中文】

本創作揭示一連接器，包括一第一側面、一第二側面及複數個底座。該些底座凸設於該第一側面及第二側面上，用於和該連接器一起固定至一電路板上。

【英文】

A connector includes a first surface, a second surface and a plurality of bases. The bases are disposed at the first surface and the second surface convexly, and fixed on a circuit board with the connector.

【代表圖】

【本案指定代表圖】：第 2 圖。

【本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連接器	100
第一側面	101
第二側面	102
底座	103

新型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

【新型名稱】 連接器

CONNECTOR

【技術領域】

【0001】 本創作有關連接器，尤指一種電子模組的連接器。

【先前技術】

【0002】 第 1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先前技術之連接器之示意圖。

【0003】 如第 1 圖所示，連接器 100 用於收容一電子模組 200 (如記憶體)，當插拔電子模組 200 時，該連接器 100 極易搖晃。因此，當連接器 100 長時間用於插拔電子模組 200 時，該底座之針腳便極可能斷裂。記憶體

【新型內容】

【0004】 本創作之一實施例提供一連接器，包括：第一側面、第二側面及複數個底座。該第二側面相對於該第一側面。該些底座凸設於該第一側面及第二側面上。

【0005】 當連接器固定到一電路板上時，該底座與電路板緊密接觸。

【0006】 該第一側面上與該第二側面上的底座數目相等。第一側面上的與第二側面上的底座一一正對。

【0007】 該底座可為三角座、正方體、長方體或半圓柱體。

【0008】 該底座可與連接器一體成型。

【0009】 該底座為非導電體。

【0010】 為了使貴審查委員能更進一步瞭解本創作特徵及技術內容，請參閱以下有關本創作之詳細說明與附圖，然而所附圖式僅提供參考與說明，並非用來對本創作加以限制。

【圖式簡單說明】

【0011】

第 1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先前技術之連接器之示意圖。

第 2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之俯視圖。

第 3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之立體示意圖。

第 4a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另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之俯視圖。

第 4b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又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之俯視圖。

第 5a-5e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之底座之變化型立體示意圖。

【實施方式】

【0012】 第 2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 100 之俯視圖。該連接器 100 包括一第一側面 101 與一第二側面 102。在第一側面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上凸設有複數個底座 103。第一側面

104-7-14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上的底座 103 之數目相等，且第一側面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上之底座 103 一一正對。該底座 103 與連接器 100 之間可通過焊接、一體成型、鉚接等方式連接，本案對底座 103 與連接器 100 間的連接方式不作限制，可穩固連接即可。

【0013】第 3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 100 之立體示意圖。在該實施例中，底座 103 為三角座，當底座隨連接器 100 固定至一電路板 300 上時，底座 103 可與電路板 300 緊密接觸，底座與電路板 300 之間無需通過焊接等方式連接。當然，根據設計需求，如為了使連接器 100 更穩固的固定於電路板 300 上，底座 103 與電路板 300 之間也可通過焊接等方式穩固連接。

【0014】第 4a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另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 100 之俯視圖。為方便說明，分別將第一側面 101 上的複數個底座命名為 103a、103b、103c，將第二側面 102 上的複數個底座命名為 103a'、103b'、103c'。在第 2 圖中，第一側面 101 上的底座與第二側面 102 上的底座數目相等且一一正對，然而，第一側面與第二側面 102 上的底座的位置關係是多樣的。如第 4a 圖中，第一側面 101 上的底座 103a、103b、103c 與第二側面 102 上的底座 103a'、103b'、103c' 數目相等，但設置位置不是一一正對的，而是相互錯開。為保證連接器 100 的穩固性，在第一側面 101 上與第二側面 102 上同時設置底座，但是第一側面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這兩個側面上的底座之間的位置關係並不是固定的，可依設計需求而定，可使連接器 100 保持穩固即可。

【0015】 在上述較佳實施例中，第一側面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上設置的底座，數量都以 3 個為例，然本案中並不以此為限，底座的數量可依設計需求而定。

【0016】 本實施例中的多個底座也可以選擇性使用。再參照第 4b 圖，可僅在第一側面 101 上設置底座 103b，在第二側面 102 上設置底座 103b'；又例如可僅在第一側面 101 上設置底座 103a 和 103c，在第二側面上設置底座 103a'和 103c'。當然也可依設計需求分別在第一側面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上設置更多的底座。

【0017】 上述第 2 圖及第 4a 圖之較佳實施例中，第一側面 101 上底座之數目與第二側面 102 上底座之數目相等，然本案並不以此為限，第一側面 101 上底座數目與第二側面 102 上的底座數目可不必相等。參照第 4b 圖所示，第 4b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又一較佳實施例之連接器 100 之俯視圖，第 4b 圖與第 4a 圖相比，第一側面 101 上可僅設置底座 103b，第二側面 102 上僅設置底座 103a'及 103c'。當然，也可僅在第一側面 101 上設置底座 103a 及 103c，第二側面 102 上設置底座 103c'。根據設計需求，第一側面 101 與第二側面 102 上的底座數量及位置皆可靈活設置。

【0018】 第 5a-5e 圖所繪示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之底座 103 之變化型立體示意圖。第 5a 圖所繪示之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之底座 103 為一三角座，然本案之底座 103 之形狀並不以此為限。參照第 5b、5c、5d 圖，底座 103 之形狀還可為正方體、長方體或半圓柱體。當然，如第 5e 圖所示，該底座 103 之形狀還可為其他規則或不規

104-7-14

則的立體形態，即該底座 103 之立體形態滿足可凸設於該連接器 100 之第一側面 101 及第二側面 102 上，且當連接器固定到電路板 300 上時，底座 103 與電路板 300 緊密接觸即可。

【0019】 底座 103 之材質可為非導體材料，以免對電路板上的電路元件產生干擾。當然，根據設計需求，底座 103 也可為導體材料。

【0020】 本創作所揭示連接器 100 之第一側面 101 和第二側面 102 上凸設底座 103，可有效防止在插拔電子模組過程中的搖晃，增加穩固性，延長使用壽命。該底座之外表面也可以加以利用，例如標示連接器的規格、生產廠家、安全用語等。

【0021】 綜上所述，雖然本創作已以較佳實施例揭露如上，然其並非用以限定本創作，任何熟習此技藝者，在不脫離本創作之精神和範圍內，當可作各種更動與潤飾，因此本創作之保護範圍當視後附之申請專利範圍所界定者為準。

【符號說明】

【0022】

連接器	100
電子模組	200
電路板	300
第一側面	101
第二側面	102

104-7-14

底座

103、103a、103a'、103b、
103b'、103c、103c'

申請專利範圍

1. 一連接器，包括：

—第一側面；

—第二側面，相對於該第一側面；

複數個底座，凸設於該第一側面及該第二側面上。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連接器，其中：

當該連接器固定到一電路板上時，該底座與該電路板緊密接觸。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連接器，其中：

該第一側面上的與該第二側面上的該底座數目相等。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所述之連接器，其中：

該第一側面上的與該第二側面上的該底座一一正對。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連接器，其中：

該底座為三角座、正方體、長方體或半圓柱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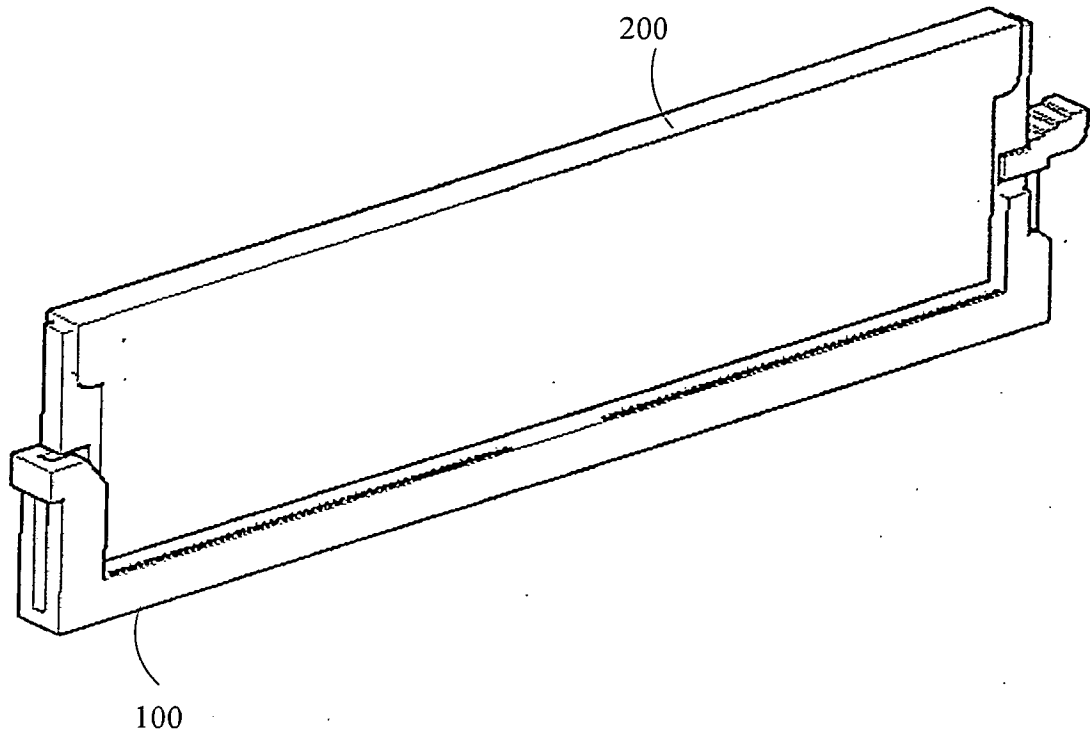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連接器，其中：

該底座與該連接器一體成型。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連接器，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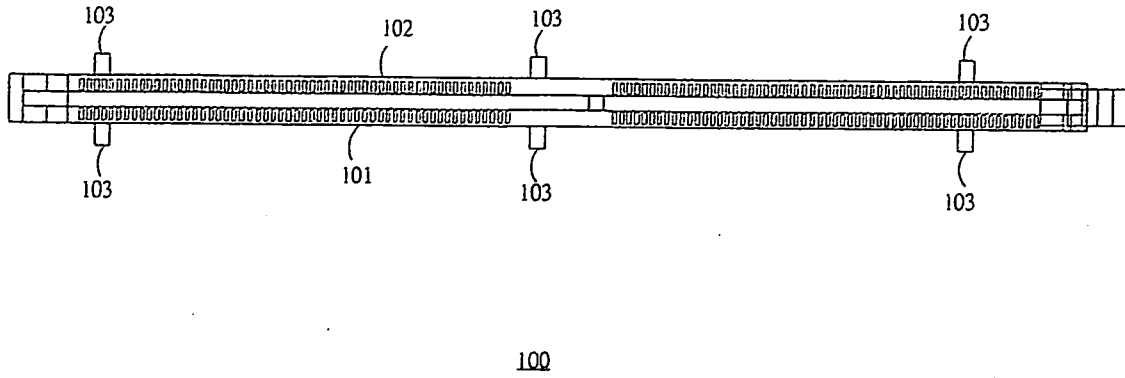
該底座為非導體。

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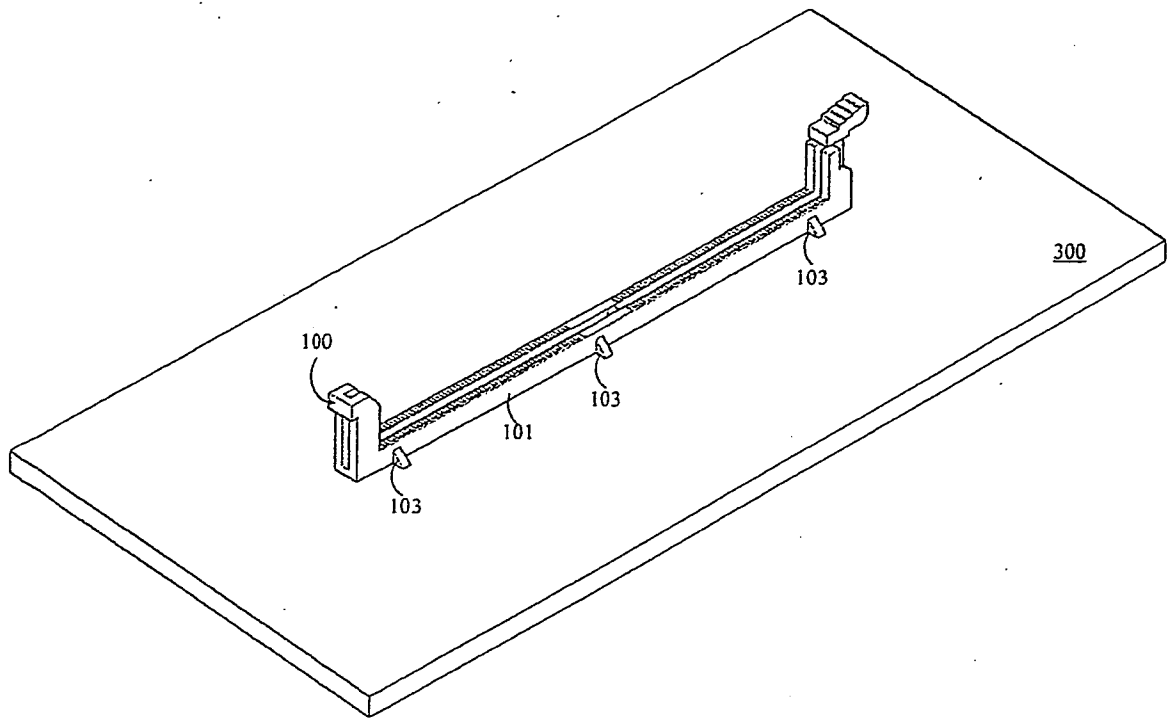


第 1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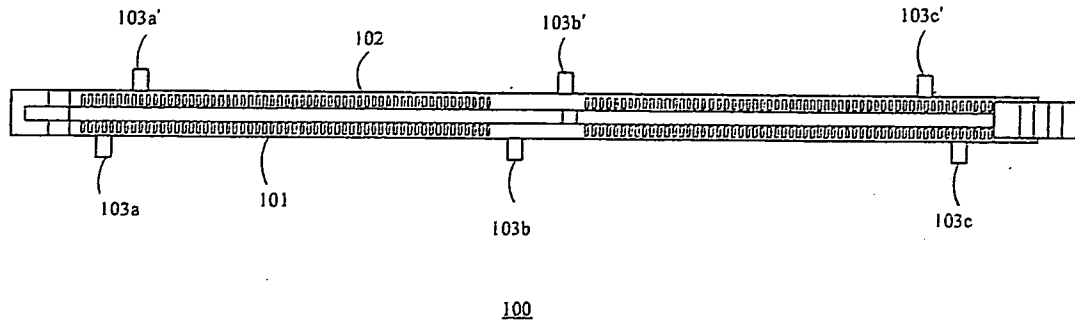
104. 7.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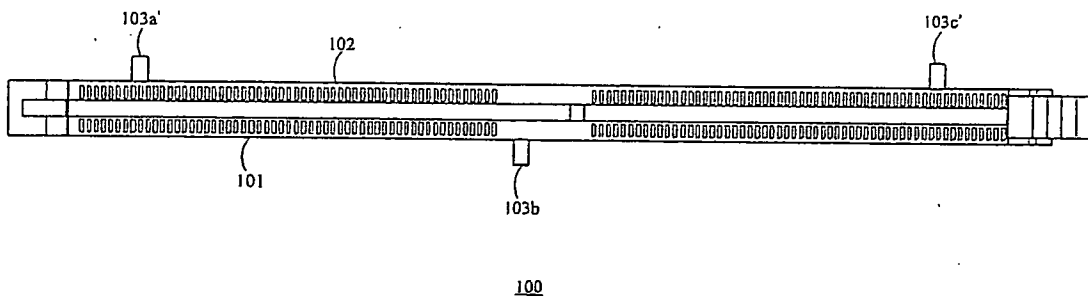
第 2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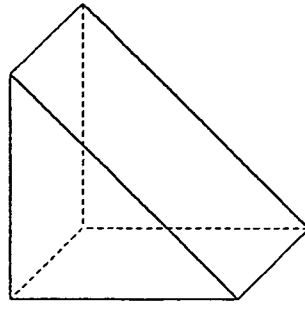
第 3 圖



第 4a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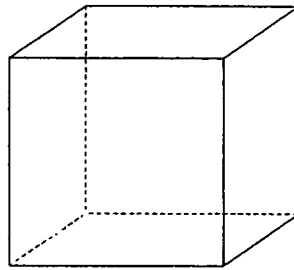


第 4b 圖



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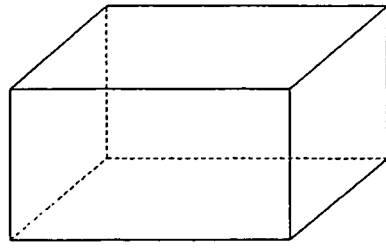
第 5a 圖



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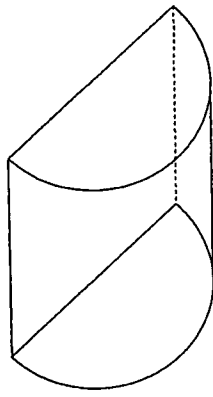
第 5b 圖

104. 7. 28
年/月/日 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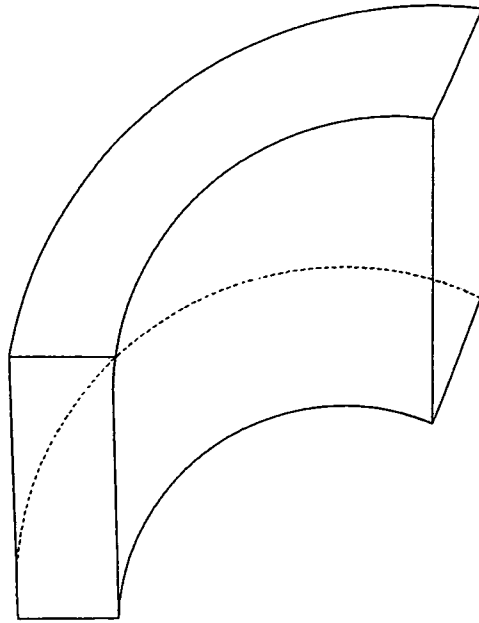
103

第 5c 圖



103

第 5d 圖



103

第 5e 圖